

采购需求书



序号	类别	内容
1	名称	大埔县百侯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清查服务项目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大埔县百侯镇人民政府 地址:梅州市大埔县侯南春晖路百侯镇委 联系电话:0753-5760361
3	中介服务名称	大埔县百侯镇人民政府固定资产清查服务项目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具有有效期内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或财政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资质。执业人员总数2人, 执业人员要求:注册会计师2人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近三年内承担过行政机关或事业单位固定资产清查服务
5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对大埔县百侯镇人民政府截至合同约定基准日的全部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家具用具、车辆等)进行以下服务: (1) 实地盘点、账物核对、使用人确认; (2) 对资产标签缺失、信息不全的进行补充粘贴和登记; (3) 梳理盘盈、盘亏、待报废资产, 提出处理建议; (4) 协助财务人员完成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调整; (5) 出具《固定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 (6) 将清查后的数据规范导入当地财政资产管理系统。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大埔县百侯镇人民政府办公场所及下辖相关资产存放地点。以现场服务为主, 辅以书面报告提交。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 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 报下浮率(0%-10%), 参照广东省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标准或资产评估收费管理办法)。 3. 计价标准: 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粤价(2011)313号)或按双方协商的包干价执行。具体以签订合同为准。
8	服务时间	具体服务期限以合同双方约定为准。
9	验收	1. 验收时间: 服务完成后10个工作日内验收。 2. 验收程序: 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必要时抽取5%-10%资产进行复核。 3. 验收标准: - 账、卡、物相符率达到95%以上; - 资产标签完整可读; - 报告内容齐全、结论清晰; - 系统导入数据无误。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在合同中明确, 例如: 限期整改, 整改后仍不合格的扣减部分服务费。



		2. 验收程序：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具体在合同中予以明确。
10	结算方式	分阶段支付（如进场支付 30%，提交报告初稿支付 40%，验收合格后支付 30%），具体在合同中明确。
11	违约责任	具体在合同中明确，一般包括逾期交付、报告数据严重失实、泄露单位资产信息等违约情形及相应违约金。
12	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13	备注	无